

证券代码：002040

证券简称：南京港

公告编号：2026—015

##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董事、高管2025年度薪酬情况

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具体职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规定领取薪酬，2025年度具体薪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1	邓基柱	党委书记、董事	现任	68.87
2	葛绍庭	总经理	2025年4月起任职	51.67
3	干亚平	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现任	54.39
4	刘金光	副总经理	现任	55.07
5	周志忠	副总经理	现任	30
6	唐百富	副总经理	2025年4月起任职	36.57
7	马野青	独立董事	现任	8.24

8	葛军	独立董事	现任	8.24
9	杨雪	独立董事	现任	8.24

## 二、公司董事、高管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的规定，参照公司所在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 （一）适用对象

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二）适用期限

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第八届董事会 2026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

### （三）薪酬方案

#### 1. 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 （1）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其他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并结合公司 2026 年经营业绩、个人工作绩效、所在岗位等在公司领取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激励薪酬。基本薪酬按照担任的具体职务，根据岗位职责、履职情况并结合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

与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和个人绩效相挂钩，根据公司薪酬与绩效管理相关制度的规定进行月度、年度考核后发放；激励薪酬包括超额激励、任期激励收入，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任期绩效考核评价情况等组织实施。

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董事薪酬或津贴。

## （2）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薪酬实行津贴制，独立董事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独立董事津贴为 8 万元/年/人（税前），交通补贴 200 元/月/人。

## 2. 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并结合 2026 年经营业绩、个人工作绩效、所在岗位等领取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激励薪酬。基本薪酬按照担任的具体职务，根据岗位职责、履职情况并结合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与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和个人绩效相挂钩，根据公司薪酬与绩效管理相关制度的规定进行月度、年度考核后发放；激励薪酬包括超额激励、任期激励收入，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任期绩效考核评价情况等组织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及其子公司兼任多个职务的，按孰高原则领取薪酬，不重复计算。

## 三、其他事项

1. 上述薪酬/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其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

代缴；

2. 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改聘、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生效，董事薪酬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 四、备查文件

1.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关于第八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